

100-003  
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 
**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服務代理人  
**中國信託商業銀行** 代理部  
<https://ecorp.ctbcbank.com/cts/index.jsp>  
 客服語音專線：(02)6636-5566 (股票代號：3596)

560

中信銀為境內外處理股務業務之目的，在法令規定、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，直接或間接（例如透過擔保）蒐集與股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，將以書面及/或電子等形式處理、利用及/或國際傳輸，例如提供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股務之第三人。您得要求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/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屬股務，亦可能依法或基於國際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。

(限向郵局窗口交寄)



國內  
 郵資已付

台北郵局許可證  
 台北字第1333號

國內郵簡  
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，應按信函交付郵資

\*A400560\*

第1聯
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388號  
 本信公司印，憑此信郵遞點對郵單  
 水固內蓋有附件

\*\*\*\*\*  
 本**次**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 
 \*\*\*\*\*

COVID-19(新冠肺炎)疫情期間  
 1.請股東多加利用「股東e票通」(www.stockvote.com.tw)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。  
 2.股東欲出席股東會現場，請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口罩，且配合量測體溫。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攝氏37.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，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。  
 3.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，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，屆時將另行公告。

本公司開始實施股利發放通知書e化服務，貴股東自即日起掃描右列之QR Code登入即可設定，約定成功後，後續股利發放通知書將以電子郵件加密檔案方式傳送。



## 開會通知書

- 一、茲訂於民國111年6月15日上午9時整假新竹市光復路二段8號舉行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，會議召集事由：(一)報告事項：1.一一〇年度營業狀況報告。2.一一〇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。3.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。4.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。5.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情形報告。(二)承認事項：1.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。2.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。(三)討論事項：1.擬修訂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案。2.擬解除本公司董事就業禁止限制案。(四)臨時動議。
- 二、董事會決議通過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1,260,955,769元，每股預計配發新台幣5.72240092元。
- 三、董事會決議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新台幣217,406,167元，每股預計配發新台幣0.98662085元。
- 四、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，查詢網址為：[【https://mops.twse.com.tw】](https://mops.twse.com.tw)。
- 五、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，**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時，請於「出席通知書」上簽名或蓋章後（無須寄回）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；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，請於「委託書」上簽名或蓋章，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，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。**
- ※六、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，本公司將於111年5月13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，投資人如欲查詢，可直接鍵入(<https://free.sfi.org.tw>)至『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』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。
- 七、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，行使期間為：自民國111年5月16日起至民國111年6月12日止，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「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」【<https://www.stockvote.com.tw>】，依相關說明操作之。
- 八、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」。
- 九、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。

此致

貴股東

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



敬啟

第2聯

第3聯：貴親至股東如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

### 111 出席通知書

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1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請 察照。

此致

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東：  
 戶號：  
 股東：  
 戶名：

親自出席簽章處

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，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。

中國信託蓋章處

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

### 111 出席簽到卡

時間：111年6月15日上午9時整

地點：新竹市光復路二段8號

股東戶號：  
 持有股數：

請貼郵票

市縣

區鄉鎮

里村

路街

段巷弄

號之

(樓)

收件人： 緘

560

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收

第1聯

100-003

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(中國信託重慶大樓)



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

戶名	統一編號 (身分證字號)	戶號	560
說明事項	原登記匯款帳號	智易	
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			
印鑑	銀行名稱	銀行代號	銀行存款帳號(分行別、科目、帳號、檢查號碼)
	郵局	存簿(冊)	700 局號
			帳號

※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，請於右列「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」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。

第2聯

委託書填表須知

- 委託書應依公司法第170條之規定辦理。委託書之格式，應由本公司提供，委託人應於委託書背面簽名或蓋章。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
- 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
- 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
- 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
- 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
- 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委託書之填表，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向本公司領取，或由委託人委託他人領取。

第3聯

委託書		委託人(股東)		編號
一、茲委託 君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1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 1. 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承認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2.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承認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3. 擬修訂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贊成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4.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就業禁止限制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贊成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5. 臨時動議。 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 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 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等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此致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		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		(560) 智易
一、茲委託 君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1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 1. 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承認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2.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承認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3. 擬修訂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贊成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4.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就業禁止限制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贊成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5. 臨時動議。 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 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 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等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此致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		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		(560) 智易
一、茲委託 君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1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 1. 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承認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2.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承認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3. 擬修訂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贊成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4.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就業禁止限制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贊成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5. 臨時動議。 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 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 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等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此致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		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		(560) 智易
一、茲委託 君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1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 1. 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承認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2.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承認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3. 擬修訂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贊成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4.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就業禁止限制案： (1) <input type="radio"/> 贊成 (2)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反對 (3)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棄權 5. 臨時動議。 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 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 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等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此致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		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		(560) 智易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：